

常州市工程造价管理处

常州市工程造价协会

常工价〔2017〕18号

关于开展2017年度常州市工程造价管理 论文征集及评优活动的通知

各辖市(区)工程造价管理处、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及有关单位:

为总结交流工程造价方面的成果与经验,研讨本行业发展中存在的疑难问题,推动工程造价学术交流与理论创新,不断提升工程造价行业发展水平,经研究,决定开展2017年度工程造价优秀论文征文与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论文主要内容

1. 结合实际如何改进、提高国有投资工程项目造价咨询成果质量;
2. 招标代理、造价咨询服务恶性压价、竞争的原因及对策;
3. 合同管理与造价纠纷的解决办法;
4. 造价咨询质量指标体系探讨;
5. 招标控制价相关问题探讨;

6. 当前我市材料价格信息存在的问题、原因以及解决办法；
7. 绿色建筑、装配式建筑在建设过程中的成本分析与综合评价；
8. 工程造价全过程跟踪审计中存在的问题、原因及其解决方法；
9. 工程造价行业自律方法；
10. 工程造价专业人才培养和教育；
11. 造价咨询企业发展模式探讨；
12. 其他有关工程造价管理与控制的课题。

二、征集论文要求

1. 参评论文内容应主题突出、观点鲜明、结构完整，一般包括主题的提出、存在问题的分析以及解决问题的方法对策、结论等。同时论点、论据、论证过程科学严谨，并符合现行的政策文件精神。在文稿中使用的名词和术语要准确标准。论文应撰写简明摘要，包含文章的主要内容及主题词。附作者署名及工作单位与电话、电子信箱。

2. 参评论文需提交书面文稿一式三份并附电子文档一份（作者自留底稿，送评论文概不退还）。论文正文要求不超过 4000 字，采用 Word 文档格式，A4 页面排版打印。

3. 参评论文必须联系工作实际，关注热、难点问题，应杜绝和具体实务工作相脱节的空洞的宏观理论。严禁抄袭剽窃，否则责任自负。

4. 投稿截止时间为：2017 年 11 月 30 日。

三、论文推荐与评选

请各工程造价咨询企业认真组织好本企业的论文撰写及初评工作，不得敷衍、应付，按甲级企业不少于二篇，乙级不少于一篇推荐。鼓励其它建设各方主体及造价从业人员积极参与，来稿可直接报送。

稿件报送市造价协会（市中山路 176 号乙单元 180 号）。

我会将组织有关专家进行公正、公平评选，设立各项奖项若干名。

获奖的优秀论文将选登在《常州工程造价信息》期刊上，并推荐给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市造价协会 时艳玲

联系电话： 0519-81881622

